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 A 公告编号：临 2016-106

##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新大洲 A；证券代码：000571）已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发布了《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98）。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 50% 股权的具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为公司拟向宁波新大洲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售持有的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 50% 股权，交易对价 89,222.115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直接持有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 5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再持有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股权。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6 日